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浙江宁波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 会议安排:

一、会议地点：宁波市宁波饭店（马园路 251 号）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三、会议召集人：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联系人：魏会兵 岳峰

联系电话：0574-87410500，0574-87410501

传真：0574-87410501

###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

二、向全体股东作会前报告（介绍出席股东、股东代理人、见证律师及会议议案等情况、报告大会现场投票实到股份数）。

三、开始逐项宣读会议内容。

1.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授权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8.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审议公司监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四、由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五、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填写表决单，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宁波富邦董事会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新一届董事、监事议案时，将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并实行累积投票制。有关本次选举实行累积投票的说明如下：

本公司《公司章程》中规定，关于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指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在累积投票制下，独立董事应当与董事会其他成员分别选举。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六、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大会对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七、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八、参会董事在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九、由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会议结束。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目录

(2017 年 4 月 27 日)

|                                     |    |
|-------------------------------------|----|
| 1、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
| 2、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 |
| 3、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 15 |
| 4、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6 |
| 5、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2 |
| 6、 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3 |
| 7、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授权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24 |
| 8、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 |
| 9、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8 |
| 10、 审议公司监事会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29 |
| 11、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 31 |



## 议案一

###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规范地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决策，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由董事长郑锦浩先生所作的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是本公司谋求转型发展、优化发展战略，转变发展方式的重要一年。面对当前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一年来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治理运作，积极筹划推进业务转型，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整合提升奠定了一定的基础。同时公司董事会审慎决策、凝心聚力，经营层苦练内功、狠抓落实，最终通过全员努力，实现了主营业务的稳健运营，基本完成年度经营计划。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7.21 亿元，同比增加 18.62%；净资产为 0.64 亿元，同比增加 39.75%；2016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7.57 亿元，同比减少 7.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31.38 万元，每股收益 0.14 元，同比扭亏为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6%，同比增加 105.99 个百分点。

### 一、2016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回顾过去一年的公司董事会的工作，主要分为四个方面：

（一）积极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为谋求转型发展创造有利条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经营环境、市场环境及监管政策的变化，加快现有业务结构调整优化，探索双主业转型。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停牌，期间董事会数次召开会议，积极推进有关重组事项，审慎优化重组预案，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重组问询函等。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上市公司及交易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终因国内证券市场环境及政策法规等客观情况接连发生了较大变化，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年初经各方审慎研究，决定终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此公司董事会慎重决策，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七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通过上述资本市场的试水，为日后更好地有的放矢推动战略转型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日常运作，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定期报告、以及关联交易、章程修订、制定分红规划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股东大会会议，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都进行了认真审议。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亦按照有关规则参与公司运营管理监督，独立董事尽职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平对待所有股东诉求，力求全力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积极组织相关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辖区监管部门组织的董监事培训，进一步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自律意识、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公司董事会还重点就公司与上海文盛公司等诉讼情况予以关注，支持公司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进行申诉，同时要求经营管理层千方百计筹措资金组织生产发展，确保公司运营不受影响。

（三）破难攻坚练好内功，不断整合现有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有效地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授权经营层推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铝加工主业在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整体盈利水平严重下滑的不利形势下，全年运行整体平稳。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完成 34100 吨，同比下降 5.28%；主营业务亏损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同比 2015 年亏损额下降了 2474 万元。一年来公司主要经营实体围绕“质量兴业促销售”、“内部挖潜降成本”、“规范管理增效率”为主线来开展各项工作。在质量兴业方面，通过加强设备管理、工艺技术控制及操作规范化来进行全面质量控制。公司铝材厂自从实施质量控制点考核以来，员工的质量意识有了较大提高，各



企业还通过每月召开质量例会，及时听取客户对产品质量的反馈。通过上下齐心，企业主要产品综合成材率达到了 74.20%。在减负方面，企业今年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来降成本，收到了良好效果。如上半年铝材厂对生产班次的时间调整以避免尖峰用电，合理利用低谷电，采取一系列技术措施对熔保炉、空压站、退火炉等进行节电节气，节省了一笔可观的开支。并探索安排热轧车间全部在夜间生产，使全厂用电负荷平衡。同时稳妥有序实行减员增效，提高劳动生产率。目前公司铝材厂正式员工压缩到近 400 名，精简了约 40 名冗员。

此外，2016 年因城市建设需要，公司位于宁波江北区庄桥街道李家村土地被列入李家村旧城区改建项目征收范围。公司董事会对此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有利于企业盘活存量，调整结构，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职能部门不断增强对信息披露事项的判断和把握能力，特别是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严格把控信息披露关，全力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最终较为圆满完成了 2016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73 份公告（2015 年为 23 份），并按时完成 2016 年各期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能客观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参加宁波辖区“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充分借助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易互动平台、咨询电话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积极维护与媒体的良好公共关系，树立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并在公司重组期间，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现场召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获得了投资者认同，提高了公司透明度。





## 二、当前公司面临的发展环境分析

### （一）行业发展简述

2017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受世界经济复苏疲弱、我国经济结构周期性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经济增长下行压力依旧，预计铝加工行业传统市场需求依然萎缩。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中国铝加工行业现状调研及发展前景分析报告（2016-2020 年）认为，中国从产能上已成为铝加工大国，但还不是铝加工强国。我国铝加工产业的生产规模较小，生产集中度低，总体水平和档次都不太高，产品品种不全，产业和产品结构不合理，综合技术经济指标不高，生产效率较低，经济效益不明显。长期以来出口中低档产品而进口高精度产品的问题没有根本解决。但是从行业发展趋势看，铝应用未来依然前景无限。当前材料轻量化已成为节能减排的主攻方向，轻量化用铝正得到前所未有的提速。国内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高档铝加工产品面临严重短缺，正成为铝加工行业转型发展的主攻方向，如高性能大型预拉伸板、制罐用特薄板、汽车车身铝板、大型特种型材等。再从整体环境看，当前供给侧改革大潮下电解铝去产能刻不容缓，原材料铝锭价格相比 2015 年有望振荡回稳，如此则有利于铝加工业有效组织生产运营。

### （二）公司目前现状

公司主业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是一家专业生产工业铝板带材和铝型材的区域性铝业深加工龙头企业，现有产能 6 万吨，员工 518 人。下属企业包括公司铝材厂、铝型材有限公司、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以及仓储公司。公司 2016 年 75350 万元的主营业务构成中，工业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795 万元，贸易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555 万元。

公司铝材厂是一家专门从事工业铝板带材生产的企业，主导设备包括 1550 可逆双卷取热轧机组、1450、1400 四辊不可逆冷轧机组，可生产各种规格的铝板带材、合金铝板、工业铝圆片等。宁波富邦精业铝型材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工业用铝型材的企业，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拥有全套熔炼、挤压、氧化生产线，包括 1630 吨、1250 吨、800 吨、500 吨共四条挤压生产线。宁波富邦精业江北贸易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销售铝铸棒等金属原材料的内贸企业。其经营模式为根据本土市场需求，向长期业务合作单位河南洛阳万基特种铝合金有限公司批量采购铝铸棒商品，再转向当地中小企业分销。公司毛利率通常较低，2016 年实现利润 116 万元。宁波江北富邦精业仓储有限公司是一家物流服务企业，该公司体量很小，今年因列入政府拆迁面临停业。

由上述可知，本公司铝加工主业规模属于中小水平，主要设备偏于老化，公司近年新增的 1.5 万吨冷轧铝板带材技改项目是在原有装备水平上的改良提升，与同行业连铸连轧等先进工艺装备相比有较大差距，且产品结构属于传统中低端，仅在长三角区域外贸导向型经济产业链中具有一定的市场需求。

### （三）企业发展前景

工业和信息化部编制发布的《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了“十三五”时期中国有色金属发展的主线，这条主线是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市场需求。结构性改革，就是调整产业结构，优化存量、引导增量、主动减量，化解结构性过剩产，促进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市场需求，就是解决制约产品应用的工艺技术、产品质量、新材料研发、新产品推广等瓶颈问题，拓展消费领域和空间。

2017 年公司发展将面临全新的机遇和挑战。公司必须依托于现有基础取得内生性发展，继续在结构性改革和扩大市场需求两个方面发力，为公司调整及优化业务结构、集中力量推动战略转型打下基础。但现有传统业务相对较为薄弱，短期内难以对上市公司提供强有力支撑，因此公司需要适时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持续发展增加新的引擎。

## 三、2017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鉴于 2017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公司当前的现状和潜在的风险，公司董事会经充分酝酿，审慎确定今年公司的主要经济工作指标为：计划全年完成产品产量 3.5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 亿元（含贸易板块），主营业务力争实现扭亏为盈。

#### （一）企业发展战略

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和资本市场现况，结合公司现况和资源定位，公司董事会确定 2017 年总体发展战略如下：以积极稳妥发展现有传统铝加工业务为基础，集中优势资源，立足提质增效，重点发力产品创新和市场拓展，不断夯实巩固上市公司的资本平台运作基础，不断提升企业整体抗风险能力和盈利水平，最终打造成为一家拥有较大资产规模、较好盈利能力及较大发展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

#### （二）2017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应对发展挑战，按照确定的发展思路和规划方向，不断推进公司的战略转型，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全年重点工作如下：

1、加强对现有业务板块发展的指导，积极为公司发展排忧解难。上下合力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争取产业转型和结构调整取得突破，持续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通过不断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充实企业现金流量。重点继续推进仓储地块列入政府拆迁的后续事宜，确保在协议约定时限内如期拆迁完毕，及时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同时以内部流程再造为抓手，推进资源深度整合，优化企业经营者结构，更加注重精细化管理，力争以最优的经济运行模式组织生产。进一步深化基层考核激励机制，继续做好开源节流工作。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改进工艺技术和操作规范，不断提升产品品质。继续采取差异化营销策略，做好客户管理，开创销售新局面。

2、继续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一方面将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规范运作，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强化信息披露，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持良好的投资者关



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另一方面要积极做好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加强公司董事会全面能力建设，加强资本市场重大政策法规培训，努力开创公司资本运营和产业经营的新局面。

3、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管控经营风险。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规范内控体系，抓好风险点控制，加强对所属公司的风险控制垂直管理，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水平。当前公司经营依然面临市场萎缩风险、原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资金运营风险以及自身结构性风险等（公司人员结构日趋老化，技术人才缺乏，产品品种低端且结构单一，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推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指导公司实施内控自查工作，不断梳理和优化流程，积极夯实制度和流程基础，确保风控工作的扎实高效。特别是要加强对子公司管理、监督、支持力度，不断加强事前、事中风险管控及综合审计、专项审计等事后审计监督手段，全面管控经营风险，以取得预期效果。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二

###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和财务状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发挥了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的作用。公司监事会七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由监事会主席韩树成先生所作的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会汇报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及对公司 2016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请审议。

### 一、2016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九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一、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三、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四、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五、关于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2)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一、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二、审议全资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

3) 2016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十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

4) 2016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6) 2016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后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本年度，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议程序，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各项经营决策比较科学、合理，并获得了较好的执行，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2、本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本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做到了“公平、公正、公允”，表决程序合法，按照正常商业条件并根据公平原则基准及有关协议进行，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客观、公正地做出了独立判断意见，没有发现关联交易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计提金额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5、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16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6、监事会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初步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三

###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及其它有关法规、通知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 2017 年 3 月 27 日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年报摘要刊登在 3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年报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鉴于年报篇幅较大，且已于会前公布，本次股东大会不再通读审议，而直接提请大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四

###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由公司财务总监岳培青先生代表总经理所作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分“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三个部分，请予以审议。

### 第一部分：财务状况

#### 一、财务总体状况：

公司 2016 年完成营业收入 75681 万元，上年同期完成营业收入 81466 万元，同比下降 7.1%。实现净利润 1831 万元，上年同期实现净利润-5277 万元，同比增加 7108 万元。

公司 2016 年资产总额为 72144 万元，上年同期资产总额为 60820 万元，同比上升 18.6%。负债总额为 65705 万元，上年同期负债总额为 56213 万元，同比上升 16.9%。股东权益为 6439 万元，上年同期股东权益为 4607 万元，同比上升 39.8%，每股净资产 0.481 元。

#### 二、主要资产负债分析

2016 年主要资产负债构成与增减变动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6 年末 | 2015 年末 | 增减变动  |       |
|------|---------|---------|-------|-------|
|      |         |         | 数 额   | 增 减%  |
| 货币资金 | 22425   | 9449    | 12976 | 137.3 |
| 应收票据 | 5242    | 5266    | -24   | -0.5  |
| 应收账款 | 2651    | 2968    | -317  | -10.7 |
| 预付账款 | 1045    | 897     | 148   | 16.5  |
| 存 货  | 10074   | 8366    | 1708  | 20.4  |

|      |       |       |       |       |
|------|-------|-------|-------|-------|
| 短期借款 | 35030 | 38500 | -3470 | -9    |
| 应付票据 | 19544 | 12354 | 7190  | 58.2  |
| 应付帐款 | 762   | 1883  | -1121 | -59.5 |
| 预收款项 | 5512  | 61    | 5451  | 8936  |

主要资产负债增减说明：

(1)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12976 万元，主要是拆迁补偿收入。

(2)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减少 24 万元，同去年持平。

(3)应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 317 万元，主要是铝业分公司及时收回货款。

(4)预付款项：比上年末增加 148 万元，主要是预付洛阳万基公司铝锭采购款增加。

(5)存货：比上年末增加 1708 万元，主要是铝锭价格上升原因。

(6)短期借款：比上年末减少 3470 万元，主要是部分短期借款转长期借款，及拆迁款归还银行贷款。

(7)应付票据：比上年末增加 7190 万元，主要是贸易公司、铝材厂采用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8)应付账款：比上年末减少 1121 万元，主要是技改项目欠款减少。

(9)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5451 万元，主要是宁慈东路 519 号土地拆迁预收 5000 万元。

## 第二部分：经营成果分析

2016 年各项完成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6 年 | 2015 年 | 同比增减变动 |       |
|---------|--------|--------|--------|-------|
|         |        |        | 数 额    | 增 减%  |
| 营业收入    | 75681  | 81466  | -5785  | -7.1  |
| 营业成本    | 72477  | 80327  | -7850  | -9.8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96    | 74     | 222    | 300   |
| 销售费用    | 398    | 520    | -122   | -23.5 |
| 管理费用    | 2722   | 2634   | 88     | 3.3   |
| 财务费用    | 2076   | 2151   | -75    | -3.5  |
| 资产减值损失  | 313    | 804    | -491   | -61   |
| 投资权益    | 151    | 79     | 72     | 91.1  |
| 营业利润    | -2450  | -4966  | 2516   |       |
| 营业外收入   | 4628   | 57     | 4571   | 8019  |
| 营业外支出   | 323    | 344    | -21    | -6.1  |
| 利润总额    | 1855   | -5252  | 7107   |       |
| 所得税费用   | 24     | 25     | -1     | -4    |
| 净利润     | 1831   | -5277  | 7108   |       |

经营成果变动项目说明：

### 1、营业收入

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56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85 万元，下降了 7.1%。主要是贸易板块销售下降。

### 2、营业成本

本年度营业成本 724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50 万元，下降 9.8%，销售收入减少导致营业成本降低。

###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2 万元，增长 300%，主要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6】22 号文中的相关规定，对企业自 2016 年 5 月起原计入“管理费用——税金”中的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等调入了营业税金及附加。

#### 4、期间费用

(1)销售费用：3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2 万元，下降 23.5%。主要是运杂费比去年减少 116 万元。

(2)管理费用：27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 万元，增长 3.3%。主要是重组中介咨询服务费支出，导致今年管理费用增加。

(3)财务费用：20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 万元，下降 3.5%。主要是银行贷款利率下降，利息支出减少。

5、资产减值损失：3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1 万元，下降 61%。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计提比去年少提。

6、投资权益：1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 万元，增长 91.1%，主要是贸易公司购置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7、营业外收入：4628 万元，比去年增加 4571 万元，增长 8019%，主要是宁慈公路南拆迁费的增加。

8、营业外支出：323 万元，比去年减少 21 万元，下降 6.1%。主要是水利基金减少 34 万元。

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31 万元，上年净利润为 -5277 万元，同比增加 7108 万元。

### 第三部分：现金流量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63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196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78 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6 年 | 2015 年 | 增减变化  |
|------------|--------|--------|-------|
|            |        |        | 金 额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2863   | -6413  | 927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10196  | -5001  | 1519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4178  | 670    | -4848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 9276 万元。本年度经营活动比上年减少亏损而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 15197 万元。本年度主要是拆迁补偿收入，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4848 万元。本年度收到拆迁补偿收入、部分归还银行，导致筹资活动的减少。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五

###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 18,313,845.65 元，母公司净利润 16,566,911.68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7,021,970.95 元，按照规定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由于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本年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已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预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六

###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17 年度审计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七

### 关于公司继续授权全资子公司利用 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已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授权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利用临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鉴于授权期即将到期，为充分利用其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授权宁波富邦精业贸易有限公司以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购买保本收益型及开放式非保本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累计不超过 3 亿元。董事会授权该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议案八

### 审议公司董事会

####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充分协商和被提名人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推选陈炜、宋汉心、郑锦浩、魏会兵、杨国旺、屠敏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请各位股东审议。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炜：**男，1972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宁波家电日用品进出口公司会计、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审计部总经理。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宋汉心：**男，1955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宁波亨润铝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东方线材制品总厂厂长、宁波双园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郑锦浩：**男，1956 年 6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宁波家电日用品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中华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宁波二轻总公司处长、宁波轻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体改处处长、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魏会兵：**男，1972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宁波市东风造纸厂技术员、宁波轻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宁波饭店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八一富邦（宁波）男篮俱乐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杨国旺：**男，1963 年 8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宁波双园有限公司铝材厂项目办主任、宁波双园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铝材厂总工程师，现任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铝材厂常务副厂长。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屠敏：**女，1967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宁波空调器总厂财务部主办会计、飞达仕新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宁波轻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现任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议案九

### 审议公司董事会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充分协商和被提名人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推选傅培文、王红珠、宋振纶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傅培文：**女，1963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专管员、宁波永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现任宁波文汇会计师事务所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王红珠：**女，1969年1月出生，硕士，教授。历任河北张家口市统计局统计师、河北建工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现任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宋振纶：**男，1967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员。历任南京轴承厂助理工程师，南京大学博士后、副教授，日本国立物质材料研究机构JSPS Fellow、美国南加州大学MC Gill Fellow。现任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审议公司监事会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充分协商和被提名人同意，并经公司监事会七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推选韩树成、刘志宏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工会提名，公司职代会已选举沈岳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韩树成：**男，1958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宁波轻工业局副局长、宁波轻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政治处处长。现任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刘志宏：**男，1972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铝材厂电气维修、车间主任、分厂厂长。现任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铝材厂副厂长。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附：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我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作为独立董事，2016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2016年的相关会议，对有关事项严谨发表独董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将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红珠：女，1969年1月出生，硕士，教授。历任河北张家口市统计局统计师、河北建工学院会计学副教授，现任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教授。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宋振纶：男，1967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员。历任南京轴承厂助理工程师，南京大学博士后、副教授，日本国立物质材料研究机构 JSPS Fellow、美国南加州大学 MC Gill Fellow。现任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研究员。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傅培文：女，1963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专管员、宁波永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现任宁波文汇会计师事务所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独立董事姓名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
| 王红珠    | 12         | 12     | 9         | 0      | 0    | 否             |
| 宋振纶    | 12         | 12     | 9         | 0      | 0    | 否             |
| 傅培文    | 12         | 11     | 9         | 1      | 0    | 否             |

2016年度，自我们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共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我们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及经营层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严格的程序审查和全面的内容评议，一



致认为相关议案内容完整，程序合法。

#### （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6年度，公司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会议材料，并对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分别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或召集人。2016年度，我们作为独立董事根据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积极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适时与外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并对外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审查，对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审计总结进行了审阅；对董事、监事补贴和高管的薪酬标准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等提出了专业意见，为公司董事会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 （四）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通过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见面会、现场考察座谈等途径，向我们报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6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做出了独立明确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是在程序合法的前提下进行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对201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



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在日常销售、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活动中的正常经营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使用事项。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的情况。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 （五）业绩预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规定，于2017年1月23日做了关于宁波富邦2016年年度业绩预盈的提示性公告，符合规范要求。

### （六）重大资产重组

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就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了相关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相关独立意见。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我们认为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决策程序合法，支付的报酬合理，未发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该所人员有任何有损职业道德和质量控制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及公司人员有任何影响或试图影响审计独立性的行为。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方面：公司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規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事项。

###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年度公司信息披露情况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



原则，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公司或者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利的行为。

####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规则，逐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同时公司以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基础，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的执行和落实。

####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全年共召开12次会议，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分别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或召集人。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我们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感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度，我们将继续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

傅培文      王红珠      宋振纶

2017年4月27日